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169926
聯 絡 人：曾靖雅05-2254321#367
電子郵件：sanniyat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15343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教育專業人員遴選作業要點.pdf、勞動部函1122.PDF、推薦名單.ods
(111ED49416_1_090943511341.pdf、111ED49416_2_090943511341.PDF、
111ED49416_3_090943511341.ods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依「勞動教育專業人員遴選作業要點」規定，
請貴校推薦勞動教育專業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64183A號函與
勞動部111年11月22日勞動關5字第1110139871A號書函辦
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推薦勞動教育專業人員，有意擔任勞動教育種
子教師者，得主動向勞動部申請。
- 三、推薦名單及申請資料於111年12月16日依說明提供
- 五、檢附勞動部公文及相關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各國民小學（含嘉大附小）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